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4-011

转债代码：111003

转债简称：聚合转债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03月2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03月18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傅昌宝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6,716,755.3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4,743,039.97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474,304.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97,707,690.93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63,860,149.76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分红政策的规定，现提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15,565,047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为基数，每10股拟派发现金红利2.8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9,936,038.40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5.72%，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

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实际派发股本基数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准。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资格，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自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各位董事在审议本人薪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和未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出建议，各位董事在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均予以回避。

议案中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考核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修订）》、《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成立海南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成立海南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草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4年04月26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3月29日